

关于中山西部产业园城市更新（“三旧”改造）片区（小榄镇联丰片区）基础数据调查成果的公示

按照《中山市城市更新管理办法》（中府〔2020〕93号）和《中山市城市更新基础数据调查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（中山更新发〔2021〕25号）规定，现将中山西部产业园城市更新（“三旧”改造）片区（小榄镇联丰片区）基础数据调查成果公示如下：

一、公示内容：中山西部产业园城市更新（“三旧”改造）片区（小榄镇联丰片区）基础数据调查成果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公示时间：15天，自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1月26日止。

三、调查主体：中山市自然资源局

四、调查实施单位：广东置信勘测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
五、意见反馈：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或需要查询个人信息的，请本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房屋、土地相关权利证明材料，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。同时，仍未提供房屋产权证明的，请于公示期间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登记。

六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中山市石岐区兴中道2号

联系人：李先生、胡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450955869，18975795988

附件：范围图及成果表格。

